

关于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慈溪支公司变更营业场所的公告

经宁波银保监局核准，同意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慈溪支公司变更营业场所，现正式进行公告。

机构名称：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慈溪支公司
机构负责人：陆杰
机构编码：000086330282
原机构住所：慈溪市古塘街道永利大厦<10-1>-<10-4>室
现机构住所：宁波市慈溪市白沙路街道永利大厦<13-1>、<13-4>室
成立日期：2014年12月30日

颁发许可证日期：2021年5月20日
许可证流水号：0252337
联系电话：0574-88395300
客户服务电话：95300
业务范围：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以及经批准的其他人身保险业务。

关于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鄞州支公司变更营业场所的公告

经宁波银保监局备案通过，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鄞州支公司营业场所地址由“宁波市鄞州区首南街道城南商务大厦3幢1002室”变更为“宁波市鄞州区钟公庙街道城南商务大厦3幢1002室-1”，特予以公告。

机构名称：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鄞州支公司
机构编码：000093330212
机构住所：宁波市鄞州区钟公庙街道城南商务大厦3幢1002室-1
经营区域：宁波市
成立日期：2007年11月29日
颁发许可证日期：2021年4月25日

许可证流水号：0252324
机构负责人：张志国
联系电话：0574-28856169
客户服务电话：95510
邮政编码：315100
业务范围：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关于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公司变更营业场所的公告

经宁波银保监局备案通过，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公司营业场所地址由“宁波市宁海县时代西路128号（8-1）-（8-4）、（8-8）、（8-9）”变更为“宁波市宁海县时代西路128号（8-1）-（8-4）、（8-6）、（8-8）”，特予以公告。

机构名称：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海支公司
机构编码：000093330226
机构住所：宁波市宁海县时代西路128号（8-1）-（8-4）、（8-6）、（8-8）
经营区域：宁波市
成立日期：2007年6月18日
颁发许可证日期：2021年5月8日

许可证流水号：0252331
机构负责人：王江飞
联系电话：0574-25565005
客户服务电话：95510
邮政编码：315600
业务范围：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宁波工程学院风华校区学生公寓项目施工资格预审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宁波工程学院风华校区学生公寓项目已由宁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甬发改审批【2020】231号文批准建设，项目使用单位为宁波工程学院，招标人为宁波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有限公司，招标代理人为浙江翔实建设项目建设有限公司，建设资金财政资金+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资格预审。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宁波市江北区风华路201号，宁波工程学院风华校区内东北角。
建设规模：总用地面积约1500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27398平方米，新建4幢公寓楼，设公寓810套，同时配套建设绿化、道路、给排水、电气等附属设施。
项目总投资：约15516万元，所需资金由市财政资金13964万元，宁波工程学院自筹资金安排解决1552万元。
招标控制价：约13000万元，具体详见招标文件、澄清、修改文件。
计划工期：453日历天。
招标范围：宁波工程学院风华校区学生公寓新建项目施

工图范围内桩基工程、土建工程、电气工程、消防水、给排水、暖通、抗震支架、智能化、装修工程、景观绿化(含水电)、市政附属(道排、水电)等工程施工总承包及保修期内的保修服务。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浙江省、宁波市验收规范(从高)一次性验收合格标准。
安全要求：合格、无标化工地要求。
标段划分：1个标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实行资格后审。
3.3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注册建造师贰级及以上，(注册)专业建筑工程，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3.4 拟派项目经理应无在建项目(同一工程项目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除外)，具体按照甬建发〔2016〕200号文件执行；拟派项目经理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系统”中有项目人员未解锁的视同有在建项目，因特殊情况未能解锁的，须在资格审查文件中，提供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

象山国际水产物流园国际水产冷链物流基地——6#冷库、7#冷库及理鱼分拣间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象山国际水产物流园国际水产冷链物流基地工程已由象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建设，项目代码为：2016-330225-05-01-003171-000，项目业主为中国供销集团(宁波)海洋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招标代理人为宁波安全三江工程咨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建设资金：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位于象山县鹤浦镇石鹤汽渡码头南侧。
建设规模：总建筑面积约4.79万平方米，占地面积约1.17万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两栋6层冷库、一栋2层理鱼分拣间及其他配套工程。
项目总投资：约1.9亿元。
招标控制价：13061.357万元
计划工期：440日历天。
招标范围：主要包括建设冷库，粗加工车间，金枪鱼加工车间，台湾水产品交易厅，标准仓库，远洋渔船补给区，海关、商检、边防等联检办公区和生活配套区等工程施工总承包及保修期服务。

标段划分：1个标段。
质量要求：国家施工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安全要求：宁波市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工地。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注册建造师贰级及以上资质，(注册)专业建筑工程，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3.4 拟派项目经理应无在建项目(同一工程项目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除外)。
3.5 人工工资担保须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系统”)中显示：已在宁波市行政区域内完成录入；
3.6 其他：(1)企业注册地在浙江省行政区域以外的投标人，须通过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登记；(2)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经理须按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系统要求完成录入。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规定的招标文件下载时间内

象山国际水产物流园国际水产冷链物流基地——6#冷库、7#冷库及理鱼分拣间工程(监理)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象山国际水产物流园国际水产冷链物流基地工程已由象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建设，项目代码为：2016-330225-05-01-003171-000，项目业主为中国供销集团(宁波)海洋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招标人为宁波安全三江工程咨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位于象山县鹤浦镇石鹤汽渡码头南侧。
建设规模：总建筑面积约4.79万平方米，占地面积约1.17万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两栋6层冷库、一栋2层理鱼分拣间及其他配套工程。
项目总投资：约1.9亿元。
招标控制价：200万元。
施工监理服务期：同施工工期及保修期服务。
施工监理服务范围和内 容：本项目的施工及设备采购安装等全过程监理及工程保修期监理服务。

质量控制目标：同施工质量等级要求。
安全控制目标：同施工安全等级要求。
进度控制目标：同施工进度保持一致。
施工监理服务标段划分：1个标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具备：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专业为房屋建筑工程。
3.4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应无在建项目(同一工程项目分段发包或分期监理的除外)。
3.5 其他：(1)企业注册地在浙江省行政区域以外的投标人，须通过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登记；(2)投标人及其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按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系统要求完成录入。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规定的招标文件下载时间内

宁波市文化广电旅游局2021-2023年度宁波市“天然舞台”文化惠民演出资格认定项目采购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办法，宁波市政府采购中心就2021-2023年度宁波市“天然舞台”文化惠民演出资格认定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采购编号：NBZFCG2021B012G。
二、项目概况：2021-2023年度宁波市“天然舞台”文化惠民演出资格认定项目，详见需求说明。
三、对投标人资质要求：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22条的规定，且未列入“www.creditchina.gov.cn、www.cccgp.gov.cn”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记录名单在禁止参加采购期限的供应商。
2、本项目特定资格条件为：
A、演出剧目：(1)具有营业性演出资质；(2)提供至少5台可供上演的优秀剧目；(3)拥有必需的演出设备；(4)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B、演出经纪机构：(1)具有经涉外营业性演出资质并通过有效年度审验；(2)具有独立法人资格；(3)提供至少1台可供上演的(国)(境)外优秀剧目；(4)不接受对(国)(境)内剧目的代理；

(5)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公告期限：自公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
五、标书获取方式：
符合上述资格条件的供应商请到www.nbzfcg.cn“采购公告”栏目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六、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1年6月17日14:30。
地点：宁波市鄞州区宁穿路1901号市行政服务中心四楼开标区(具体场所安排详见电子指示屏幕)。
七、其他事项：参加投标的供应商请于投标截止日前在宁波政府采购网(www.nbzfcg.cn)和浙江政府采购网(zfcg.czt.zj.gov.cn)完成供应商注册。
采购机构：宁波市政府采购中心
联系人：吴先生/陈先生
电话：0574-87187956/87187959 传真：0574-87282586
联系地址：宁波市宁穿路1901号市行政服务中心5楼503室
采购人：宁波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联系人：陈老师/周老师
电话：0574-87194222/89181346

国寿留存资产-宁波专场拍卖会 拍卖公告

受相关单位委托，本公司定于2021年6月23日14时在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百丈东路28弄嘉汇国贸B座907室拍卖厅举行国寿留存资产-宁波专场拍卖会，现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
1、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钱湖丽园玉泉北路41号房产(房屋建筑面积70.18平方米)。拍卖保证金：15万元。
2、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钱湖丽园玉泉北路43号房产(房屋建筑面积66.65平方米)、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钱湖丽园玉泉北路56-201房产(房屋建筑面积122.21平方米)合并拍卖。拍卖保证金：30万元。
3、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钱湖丽园玉泉北路45号房产(房屋建筑面积90.52平方米)。拍卖保证金：15万元。
二、拍卖方式：现场拍卖。
三、拍卖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百丈东路28弄嘉汇国贸B座907室拍卖厅。
四、拍卖会时间：2021年6月23日14时。

五、咨询、预展时间：自公告之日起接受咨询、看房，联系方式：李先生 021-63392290。
六、须知：
竞买人须为具有与竞买标的相适应资质的法人、个人或其他社会团体，提交相关资料和有效身份证明材料(如竞买人为企事业单位，则须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经办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相应企业资质证书，同时提供上述证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个人提交有效身份证件)，交付拍卖保证金、办理竞买登记手续后方可参加竞买。
竞买人须于2021年6月22日16时前至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百丈东路28弄嘉汇国贸B座907室办理拍卖登记手续，并交付拍卖保证金(保证金须于2021年6月22日16时前到账)。一份保证金只能竞拍成交一个标的。
保证金支付账户：上海国际商品拍卖有限公司，银行账号：316081-00003046582，上海银行黄浦支行。
上海国际商品拍卖有限公司
2021年5月27日

房产转让公告

受委托，我中心对以下标的进行公开挂牌出让：

序号	名称	建筑面积	挂牌价格(万元)	交易保证金(万元)
1	宁波市鄞州区南港北路92弄怡景花园9号9B房产	96.11㎡	205.6754	42
2	宁波市鄞州区南港北路92弄怡景花园9号9C房产	122.96㎡	260.6752	52
3	宁波市鄞州区南港北路92弄怡景花园9号9E房产	123.75㎡	272.25	55
4	宁波市鄞州区南港北路92弄35号底层汽车库(1-12)	10.66㎡	10	2
5	宁波市鄞州区江南路663号(1-2)房产	270.45㎡	406	82
6	东雀新村136号111室	59.87㎡	159.3	20
7	丹凤兰三13幢32号604	54.04㎡	146.4	20
8	宁波市海曙区古林镇育华路1号商业房地产	218.5㎡	253.5	40
9	宁波市海曙区古林镇育华路7号商业房地产	295.17㎡	422.1	60

项目具体信息及联系方式详见宁波产权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nbcqiy.org/>)

宁波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关于坟墓迁移的公告

因荪湖山体美化工程建设需要，依据民函【2019】32号文件相关要求，决定对荪湖村区域内所有坟墓实施迁移清零工作，现就有关坟墓迁移事项公告如下：

一、迁移范围：荪湖村区域内所有剩余未迁移的坟墓。
二、坟墓迁移登记截止时间：2021年7月15日。
三、迁移登记：上述范围内未迁移的坟墓，由墓主或墓主亲属自登报之日起到荪湖村村委会登记，至7月10日仍未登记的，视作无主坟处置，并由政府统一迁移安置。
上述公告，请相互转告。
联系地址：宁波市洪塘街道荪湖村村委会
联系人：项女士
联系电话：0574-87564970
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政府洪塘街道办事处
2021年5月26日

相关机构确认的项目完工证明材料。
3.5 人工工资担保须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显示：已在宁波市行政区域内完成录入。
3.6 其他：(1)企业注册地在浙江省行政区域以外的投标人，须通过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登记；(2)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经理须按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系统要求完成录入。(3)投标人及拟派项目经理不得具有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罚且限制在宁波行政区域内投标的违法行为记录，并在处罚有效期内的情形。(4)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招标代理人对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失信信息进行查询(具体以开标当天“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为准)，若为失信被执行人，则否决其投标。
4. 资格预审方法
4.1 本项目资格预审采用的有限数量制。
4.2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数11家。
5.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bidding.gov.cn>)自行下载资格预审文件，

未购买资格预审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拒绝。
5.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售后不退。
6.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6.1 本项目为远程不见面开标，所有资格审查申请文件均采用电子格式，由申请人在投标截止时间(详见时间安排表)前上传至宁波市公共资源网上交易系统(<http://ggzy.bidding.gov.cn:60822/t9/login.jsp>)。
6.2 逾期上传的资格审查申请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 资格预审文件公告发布
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宁波日报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市公共工程建设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和济街68号城投大厦21楼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0574-89289969
招标代理人：浙江翔实建设项目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鄞州区新晖路155号东城国贸11楼1101室
联系人：李璐、林颖
电话：0574-87354620 传真：0574-88116996

(北京时间，下同，详见时间安排表)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bidding.gov.cn>)自行下载招标文件，未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拒绝。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其中电子交易平台使用费100元)，售后不退。
4.3 如有补充的招标文件，将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不另行提供纸质版补充文件。投标人须自行下载相关文件，如有遗漏，责任自负。
4.4 本项目不接受窗口购买招标文件，有意参加投标申请者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前，须先办理“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主体信息登记”。详情请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bidding.gov.cn>)查阅办事指南中《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主体信息登记办理指南》。
4.5《网上下载标书系统操作手册》详见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资料下载”栏(咨询电话：0574-87187966陈工)。
4.6 有关本项目招标的其他事项，请与招标代理人联系。
4.7 未在网上购买(下载)招标文件的单位，其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下同)详见时间安排表。
5.2 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由宁波网络(不见面)投标工具V7.6.1版本生成。
5.3 本项目为远程不见面开标，所有投标文件均采用电子格式，由各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宁波市公共资源网上交易暨电子监察系统(<http://ggzy.bidding.gov.cn:60822/t9/login.jsp>)。
5.4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招标公告发布
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宁波日报、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bidding.gov.cn)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中国供销集团(宁波)海洋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象山县丹东街道丹阳路558号财富中心2-1701室
联系人：朱老师
招标代理机构：宁波安全三江工程咨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鄞州区日湖世纪中心1号楼15楼
联系人：刘瑜、任晓云
电话：0574-87280763

(北京时间，下同，详见时间安排表)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bidding.gov.cn>)自行下载招标文件，未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拒绝。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其中电子交易平台使用费100元)，售后不退。
4.3 如有补充的投标文件请关注本网站，自行下载，不另行提供纸质版补充文件。投标人须自行下载相关文件，如有遗漏，责任自负。
4.4 本项目不接受窗口购买招标文件，有意参加投标的交易单位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前，须先办理“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主体信息登记”。详情请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bidding.gov.cn>)查阅办事指南中《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主体信息登记办理指南》。
4.5《网上下载标书系统操作手册》详见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资料下载”栏(咨询电话：0574-87187966陈工)。
4.6 有关本项目招标的其他事项，请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
4.7 未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单位，其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下同)详见时间安排表。
5.2 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由宁波网络(不见面)投标工具V7.6.1版本生成。
5.3 本项目为远程不见面开标，所有投标文件均采用电子格式，由各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宁波市公共资源网上交易暨电子监察系统(<http://ggzy.bidding.gov.cn:60822/t9/login.jsp>)。
5.4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招标公告发布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bidding.gov.cn)、宁波日报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中国供销集团(宁波)海洋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象山县丹东街道丹阳路558号财富中心2-1701室
联系人：朱老师
招标代理机构：宁波安全三江工程咨询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江北区日湖世纪中心1号楼15楼
联系人：刘瑜、任晓云 电话：0574-87280763